

狂上
加狂
著

Duo di
Qiu feng juan



钻石级作家狂上加狂
敬献年度言情大戏
千万读者翘首以盼
亿万点击之金榜VIP作品
连载原名《旧时燕飞帝王家》

他是新朝尊贵至极的二皇子骁王殿下，

却也是人人敬而远之的冷面罗刹；

她是旧朝的王侯将相之后，

却也是与他屡次交锋的叛贼敌手。

他们将如何再相遇？

狂上
加狂
著

QIU FENG
JUA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夺嫡·囚凤卷 / 狂上加狂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2
ISBN 978-7-5500-1617-0

I. ①夺… II. ①狂…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02306号

夺嫡·囚凤卷 (全二册)

狂上加狂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刘云 李梦琦
特约编辑 单诗杰
封面绘图 辰露
版式设计 段文婷
封面设计 80零·小贾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编 33000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670mm×970mm 1/16 印张 32
版次 2016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 460千字
书号 ISBN 978-7-5500-1617-0
定价 56.00元 (全二册)

赣版权登字 05-2015-458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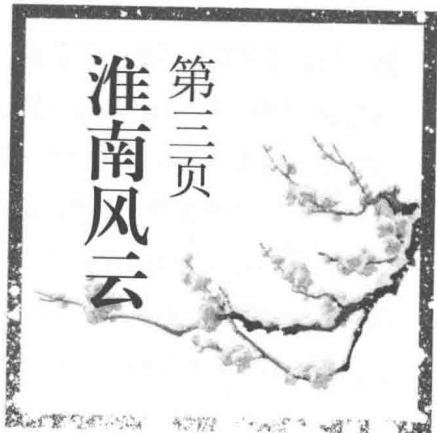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第三页

淮南风云



到达淮南后，百废待兴，骁王白日里是不回府的，而府里的大小事情便都要由魏总管向侧王妃一一禀明。

“禀侧妃，南麓公邓怀柔听闻二殿下路途上遭了劫匪，派人送来三车家私摆设，还有一车子上好的竹炭，都送到了府门外，您看……”

飞燕正在屋内命着几个侍女收拢着衣物，听到魏总管汇报，头也没抬，淡淡地道：“这些个都是官场上的公事，我一个妇道人家是做不得殿下的主的，你若是拿不定主意，就派人去问二殿下，再做定夺吧。”

魏总管连忙应下，又递过来一个帖子：“南麓公的夫人卫宣氏邀请侧妃参加三日后地鱼生秋宴，您看……”

飞燕瞟了那烫金的帖子一眼：“先搁在桌子上吧……不过这鱼生秋宴是个什么节令，倒是没听说过……”

魏总管因着丢了家私，让骁王府上下这几日的日子都甚是清苦，主子

屋内竟是连点像样的摆设都没有，这几日都是蔫蔫的。听飞燕问起，他便是强打着精神道：“奴才老家是临水的，倒是离这淮南不远，淮南多渔民，是靠水吃饭，到了秋季，乃是鱼儿最肥之时，便是要在江边祭祀鱼神，由貌美而善游的少女身穿鱼皮特制的鱼尾裙，入水驱赶鱼群入网，表演起来倒是很热闹……”

飞燕点了点头，又对魏总管言道：“魏总管，这几日看你都是打不起精神，可还是因着心念着那一船家私？府里的人都知道总管你精打细算，可是将那钱财看得太重，就有些本末倒置了。二殿下乃是大齐的二皇子，何等的尊贵，莫说丢了一船，就是丢了十船也是伤不到筋骨的。”

“到淮南这一路的凶险，你也是看到了，便可知，满晓王府里最最金贵的乃是二殿下，你身为总管，除了要料理府里的大小事情，‘门户’二字更是顶重要的，这几日府里来来往往，做粗活搬运东西的下人不少，若是混进了图谋不轨之人，那才是王府的灭顶之灾。总管，你说是不是？”

不是飞燕想要摆一摆主子的威风，实在是已经被迫上了骁王的贼船，一时间下不来了，便是指望着骁王的这艘破船牢靠些罢了。要知道白露山的血雨腥风都经历了过来，若是跟着骁王一起吃了连累，折在万水千山之外的淮南，便是一个“冤”字堵住了喉眼儿，喊都是喊不出来了的。

魏总管顿时醍醐灌顶，被飞燕的提醒吓出了一后背的冷汗，可不就是这个理儿吗？

当下魏总管连忙说道：“请侧妃放心，奴才一定打起十二分的精神，绝不给歹人可乘之机。”

自此魏总管便振奋起精神，严查着府宅，清点排查着隐患。

那骁王听闻南麓公送来了几车物资，倒是毫不犹豫地照单全收了。

飞燕将帖子拿给骁王看便是询问着他的意思。

骁王微微一笑：“爱妃敢不敢去？”

飞燕想了想，说道：“既然是淮南重要的节令，南麓公的夫人又是正式下帖子邀请的，妾身倒是没有不去的道理……”



骁王笑着道：“我的燕儿果真是好胆色，既然是这样，也没有要爱妃孤身犯险的道理，本王会陪着爱妃一同前往……”

飞燕没想到他会这般，顿时唬得凤眼微瞪，迟疑地说：“殿下不怕……”

骁王站起身来，伸了伸懒腰道：“本王也是好奇，想看看这南麓公是何等的人物！”

鱼生秋宴乃是淮南的一大节日，其热闹的程度不亚于过年。一早便在金水之上搭建了高台，倒是整个淮南有头脸的官绅贵妇俱是要参加的。

只是今年，又添了一位新贵——京中的二殿下骁王霍尊霆被贬斥到了淮南，因着他并无正妃，便是邀请侧妃前来观礼。

而骁王也陪伴着侧妃一同前来了。

金水河畔修建了一座高台，正对高台修筑了一个水池。池边种满了鲜花，池底铺着各种颜色的鹅卵石，一条水道直连金水，将金水引到池中。

节日那天，当地的官员显贵们被请到高台之上，观赏庆祝活动。活动的高潮是十几名芳龄十五、美貌娇艳、水性极佳的处子跃入水池，做逐鱼表演。

这群少女们身着细纱鱼尾样的裙摆，细纱上缀满了南海金鳞鱼的鳞片，随着女子的轻轻游动，细纱在水中漂浮起来，宛如翩翩的花朵，而鳞片则在波光潋滟中闪耀着各色光芒，将女子衬托得宛如飞天仙女一样。

女子们在水中做出各种动作，有时像条鱼儿轻轻在水中滑过，有时像一缕绸带一样急速盘旋，有时又像天鹅在水中起伏，薄如蝉翼的细纱将处子青春洋溢的躯体毫无遮掩地显露出来。台上的高官看到处子们在水中摇摆，健美青春的躯体弯曲成各种形状，忍不住热血沸腾。

南地民风开放，男子耽于美色享乐，这些女子白日里祭祀的是鱼神，可是入了夜献祭的便是这些高台上虎视眈眈的王侯们了。一年一度的狂欢，总是需得尽兴，便是一早紧盯着池中，早早物色了鲜美的“鱼肉”才妙。

可是池中的少女们再曼妙，也是及不上这位刚刚从马车上下来的京城贵妇的。

当侍卫高声呼喊着骁王及侧妃驾到时，众人的目光纷纷移到了停在高台之下的马车上。

只见一个高大英俊的男子身着梨花白、窄衣宽袖的领花绵长袍，浓黑的剑眉之下，眼眸深邃，微笑地立在车下，伸手扶住了从马车里伸出的那只纤纤玉手。

因着是南地隆重的节日，飞燕的打扮倒是马虎不得，便是将乌黑的秀发隆起，挽成了京城里新近流行的飞天云髻，平时遮掩在宽大衣衫里的玲珑曲线，被一身杏花红渐变的薄水烟逶迤拖地长裙衬托得更加婀娜。

飞燕原本的相貌便是不俗，此时初承雨露，便如一朵深山幽兰终于到了花期，眉眼间俱是刚刚开解了人事的风情。她原本便是腿长，比一般的女子略高些，可是因着骁王的伟岸，立在他的身旁，倒是有些小鸟依人之感，纤长的四肢使得走起路来的风情，也是南地那些娇小身矮的女子少有的妩媚。

一时间，竟是让前来相迎的众人看得有些发呆，心道：到底是京城来的贵妇，举手投足间竟是有种说不出的味道。

卫宣氏在侍女的陪伴下，款款上前向骁王施礼请安后道：“原本妾身便是斗胆贸然叨扰侧妃，希望侧妃能替淮南子民祈福，却不承想，二殿下竟也大驾光临，真是让人受宠若惊，妾身便是代南麓公谢过二殿下赏光了。”

骁王微笑着看向这卫宣氏，她本是南郡望族卫家之后，年方三十，倒是个谦和的大家闺秀。

骁王半眯着眼扫了一圈跪在地上的官员，却是看不出哪一个才是邓怀柔，便笑着问道：“鱼生秋宴乃是淮南的一大盛事，南麓公定然不会缺席吧，却不知他是在何处？”

卫宣氏连忙回道：“原本以为殿下事务繁多，不一定能来此观礼，可是昨天听闻殿下要亲来，南麓公便一意要亲自讨得龙宝，呈给殿下。”



骁王闻言一挑眉：“龙宝？”

他也没有再问下去，便是微笑着跟随着引路的卫宣氏上了高台，在正中的主位上坐下。

就在这时，水池里的金鳞女子们的表演恰好结束了。在一阵急促的锣鼓声中，水池另一旁的水闸突然卸开，随着一股暗流涌动，似乎有什么长尾巨嘴的水兽从水闸里快速地游了出来，唬得在场的贵妇们用巾帕掩着小口惊叫了出来。

骁王眉头一皱，定睛一看，竟是两条巨大无比的“土龙”，甩动着满是倒刺的长尾，在水池里翻涌着浪花。

此时有人立在池边，拎着一只活鸡，割开它的脖子，将鲜红的鸡血洒入池中。那些个土龙俨然饿了许久，受了鲜血的撩拨，愈加暴躁，巨尾拍打着水花轰轰作响，一副穷凶极恶的嚣张模样。

就在众人被这不多见的狰狞水怪吓得有些胆寒之际，突然，在高台之上的跳台上，有个半裸的身影，扑通一声跃入了已经被染得血红的池中，与那两只土龙缠斗在了一处。

这下众人骇得惊叫了起来，要知道往年的鱼生秋宴，是没有这样的戏码的，究竟是什么人竟是要这般送死？当真是看不出那土龙一嘴匕首般的利齿的可怖吗？

可是骁王却鼻翼微微一收，眼睛慢慢地眯起。他紧盯着那个在水池里壮硕矫健的男子，男子已经两腿稳稳地夹坐在了一只土龙的身体之上，而两只手臂牢牢地撑开了另一只土龙的大嘴，将整个头颅伸了进去，只见那被撑开口的土龙的身体一阵抽搐，尾巴竟是将池边的围杆生生拍碎了。

待那男子终于将头伸出了水兽的嘴巴时，人们才惊恐地发现，这个男子居然是生生咬断了土龙的心脉，将一颗犹在跳动的心脏用嘴扯了出来。

骁王想起世人对南王邓怀柔的评价：出渔人之家，善泅水，力大无穷可摧山石……原以为乃是以讹传讹的传言，今日亲自得见才知，竟是半点也不虚假！

而那个高塔般健壮的男子，在扯下一只土龙的心脏后，便用腰间的匕首迅速地结果了另一只，然后开膛破肚，提着血淋淋的心脏跃出了水池。他带着浓烈的血腥味，充满了邪气的脸上带着微笑走到了骁王的近前，单手捏碎了一只土龙的心脏，将血浆挤在了一只酒杯里，然后将血酒呈到了骁王的近前，意味深长地说：“本王听闻二殿下大驾光临，无以款待，便是只能亲自屠龙，挖了心脏制成血酒以筹殿下，不知殿下可敢饮下这杯酒？”

骁王怎么会听不出这位南麓公话里的深意，微笑着看了看这杯血酒道：“据说土龙血可壮阳补血，南麓公以身涉险，亲摘龙心，这般诚心，本王怎可推却？”说着便接过了酒杯，又道，“不过这土龙虽然称‘龙’，却是只能在江河里逞凶的水兽罢了，哪里配得上那个‘龙’字，倒是高抬了这畜生。要知道它一旦上岸就会动作迟缓，下次南麓公若是想取这丑物的心血，只需将它拖拽出老巢，狠狠地摔在岸上，自然就会发现这看似穷凶极恶的畜生，便是纸样的老虎，抖不起半丝威风了。”

高台上众人哪个听不出骁王的话外之音，竟是将南麓公贬损为成不了气候的“土龙”。

就在这时，骁王已经仰脖饮尽了那杯血酒，意犹未尽地咂了下嘴道：“味道不错，南麓公用心了。”

邓怀柔的脸色沉了一下，然后嘴角微微勾起，便是接过旁边侍女递来的毛巾，擦拭着脸上沾染的血迹，先行告退去换衣服了。

待到他明显沐浴完毕，换了一身黑色的长袍时，飞燕才发现这位邓怀柔倒是比他的夫人看上去年轻了许多，并不像过了三十而立的模样。当他坐到卫宣氏身旁的时候，那种对比尤为明显，更像是一对姐弟，而不是夫妻。尤其是这邓怀柔虽然眉眼长得不错，却是一脸的邪气，更是与卫宣氏那种谨小慎微的谦和毫无夫妻之相。

因着这位邓怀柔并非王侯出身，此前也未在前梁为官，关于他的生平坊间传闻虽多，却是不知真假，只听说他迎娶的这位卫宣氏乃是个寡妇，而卫宣氏之前的丈夫是这邓怀柔亲手杀掉的。



欣赏了表演后，众人便纷纷下了高台去一旁的营帐里准备开宴。

骁王见飞燕下台时望着那方才“屠龙”的水池不动，若有所思，便轻拉着她的手问道：“怎么，是方才被这土龙吓到了？”

飞燕摇了摇头，等到了营帐里分席落座时才低声说道：“那池水里有股子……药味。”

骁王伸手捏了捏她放在膝上的玉手，问道：“可是我给你喝的那种？”

飞燕微微扭着脖子，尽量克制自己不去狠狠瞪他。犹记她初承雨露时，骁王无良，给她下药，那时药味被梅子酒的酸甜遮掩住了，可是第二日晨起时，满嘴都是药性泛上来时酸涩的苦味，却是很久才消散的。

方才经过那水池时，那股子泛着苦涩的熟悉异味竟是血腥味都压制不住地往鼻子里钻，也不知是不是她太过敏感了。

骁王心知这小燕儿心里又闹别扭了，便笑着说道：“那是追梦草的味道，少用些许，就能够让人的筋骨力道全无。”

飞燕听闻骁王这番解释，顿时明白了。这个邓怀柔果然是个会控制人心的好手，倒是个天生的戏子。原以为他乃是个亡命之徒，竟然以身涉险，现在才明白，那些土龙都是被灌了药的，看似在水中摇头摆尾，实际上却已经是强弩之末，早就气力全无了。

这邓怀柔的确是有些身手，却绝没有到手撕土龙神乎其神的境地。

可是观看的众人哪里会知道其中的蹊跷，便是真以为这南麓公乃是霸王转世，力拔山兮气盖世了！再加之他平时散布恐怖掌控人心的狠厉，也难怪整个淮南都如同被罩上了铜墙铁壁，大齐竟是连根针都插不进来。

心下恍然的同时，她又想到若是土龙中了迷药之毒，那么那杯血酒……

突然发觉骁王将身子往她身上重重一靠，贴着她的耳朵说道：“如今本王也中了这追梦草的余毒，小燕儿可是要放机灵些，助你夫婿脱险啊，要知道这南麓公可是有搜集寡妇的嗜好，最喜杀了亲夫强占他人之妻。我的燕儿这般貌美，方才可是让这些个乡野边民看直了眼的，保不济南麓公便是要害了本王，将燕儿掳了去……”

飞燕不动声色，却是努力撑起了纤弱的身子顶住身边眼看要倒下的重物，咬着牙道：“殿下既然已经是心知不妥，为何还要饮下？”

骁王似乎是舌根发硬，犹自逞强地说：“本王若是不喝，岂不是被人嘲笑？比拼胆色岂可输了阵？”

尉迟飞燕老早便是觉得男子为了面子发起蠢来，活似千军万马咆哮而过，怎么也是阻拦不得的。如今胆色倒是不输了，就是连站都站不起来，倒是怎么撑起那张硕大的皇子脸面？

那邓怀柔倒是对骁王的这般情形早在意料之中，眼看着他半倚在自己的侧妃身上，便是举着酒杯走过来笑道：“邓某久仰二殿下的威名，当再敬殿下一杯。”

可是这时的骁王，早已经是舌根发软，口不能言了。

飞燕便是低头道：“二殿下向来是不胜酒力，方才饮了那杯龙血酒，想必是酒劲甚大，现在已经是酒酣了，妾身代殿下谢过南麓公的款待，就此别过，他日定当回请南麓公以表谢意。”

邓怀柔连看都没有看向飞燕，毕竟只是一个妾室，倒是不必太多的客套，便径直朗声说道：“殿下既然是醉酒了，倒是不必急着回去，来人，送陛下到南麓公府上休息，总是要醒一醒酒才能走的。”

飞燕怎么会不知，若是骁王被留下会是怎样的下场，这个邓怀柔保不齐要施什么毒计，便是把骁王的脑袋放进那土龙的嘴里，咔嚓一声便是魂断异乡。

想到这里，她故作迟疑，支支吾吾地说道：“若是留下醒酒，也是好的，可是妾身听殿下好像是跟薛峰将军说过，到了午时殿下会离开金水之畔，便让他开了金门水闸，疏通金水水路……要不要派人给薛将军送个信，免得耽误了正事……”

邓怀柔闻言眯缝起了狭长的眼儿，一脸骤起的邪气，也终于正眼看向了这个他一直忽略的侍妾——尉迟飞燕，只见眼前的女子娇娇弱弱，单薄的胳膊努力支撑起身旁的殿下，却因着力气不支而微微打晃，这副模样可

真是我见犹怜……

听闻这骁王的侧妃乃是前梁侯府的落魄千金，当街卖粥的时候被骁王瞧上，才娶进了府里的，模样倒是好看……可惜无脑蠢笨得很！竟是在骁王失去意识时，将他与部下的密谋脱口而出。

虽然她只说得只言片语，但是邓怀柔一下便明白了骁王的计划。霍尊霆倒是厉害，竟能派人摸到此处上游的水闸……要知道那里有他的重兵把守，旁人是轻易接近不得的，难道……看着飞燕犹在努力摇晃着骁王，一副可怜兮兮的表情，倒不像是刻意说给他听的。

骁王派出的人马真的偷袭成功了？

想到这，他脸色一沉，伸手唤来了身旁的亲信，低声嘱咐了几句，让他们快马跑到上游去看看那水闸的情形。

待到亲信急匆匆出了大厅后，邓怀柔心里冷笑道：骁王倒是好胆色，便是存了一旦生变就要水漫金山之心。居然还想全身而退，将这里变成一片汪洋，淹死他邓怀柔！

这本是个绝佳的计策，可惜他却中了迷药，难以亲自张嘴与自己讨价还价，保命的撒手锏还未使出，便是被个空有美貌的蠢女人出卖得彻底了。就算他安排了人手又是如何，只要自己的人马一到，便能抢夺回水闸，及时关闭，到时候……只是上游的水闸有三处，不知那薛峰夺了哪一处……

想到这，他微微笑道：“不知侧妃可知，这薛峰将军在何处？邓某也好派人知会一声，免得将军误会了骁王的命令，若是真开了水闸，此处处于下游，可就要变成一片汪洋了……”

飞燕闻言一惊，脸色微微发白道：“啊，这……竟是这样吗？妾身不会游泳，从小便是怕水，可不能让薛将军放水，倒是要让他知道殿下与妾身都在这儿才好……啊……妾身想起来了，有办法了！”说着，她从骁王的怀里取出了一只竹筒，这竹筒骁王一向随身携带，方便他联系部众的。

邓怀柔微微退了一步，只见那女子素手一提，便是放出了滚滚的红烟。因着这营帐上方有着通气用的圆洞，红烟毫无阻碍地直上云霄。

飞燕手握着竹筒，一脸欣慰地看着红烟说道：“听王爷说起过，若是放了这红烟，就是表示他回不去了，到时便让薛将军自己看着办，想必薛将军就不会擅自放水了吧？”

邓怀柔瞪着这手握竹筒的女人，真是不敢相信，明明这女人眉眼看着甚有灵气，竟是可以蠢到这种地步！

这……这红烟分明是让薛峰提前放水的信号！

他派出去的人马才走，根本不能及时赶到，按着水流的速度，恐怕一炷香后，这里便要被淹没了，两岸的村庄俱是逃脱不掉的……而这一切，都是这个正拍着胸口，明显松了一口气的女人干下的蠢事。

他脸色一变，正要挥起一掌时，肖青已经带着一队骑兵闯进了营帐。他们本来是守在营外，一看到了红烟，便立刻赶来，抽出了宝剑，冲着南麓公怒目而视。

邓怀柔心知骁王的手下个个骁勇，此处依然是危地，虽然自己人马众多，若是一意缠斗，倒是能掳走骁王，作为以后与齐帝谈判的筹码，可是这样一来，太过耽误时间，很有可能葬身在汪洋之中。

此时营帐外江水的轰隆声入耳，竟然有种越来越大的错觉，仿佛下一刻便是有滔天的江水势不可挡地袭来。

他笑道：“殿下醉酒了，正要回去，还请诸位护送好骁王，在下便不送了。”

说完他竟然是率先带着自己的妻子以及几名爱妾告辞了，上了马车后，便带着人马一路疾驰，离开了此处危地。

剩余的官吏面面相觑，一时间不明所以，但是隐约也是觉得情形不对，有那机灵的，也是携了女眷找借口离开了此处。

一时间营帐里的人走得匆忙，只剩下还未开宴的凌乱的座椅。

飞燕眼看着邓怀柔走人，这才缓缓地吐了一口气。幸好这几日闲来无事，看了看淮南的地图，知道了金水的水闸分布，这才在今日诈了淮南王。要知道那水闸在淮南王属地的腹地，哪里是那么好攻占的？



若是骁王来说，那邓怀柔一定不会上当，而自己便是装成了无知女子的模样，竟然让那阴险狡猾的邓怀柔一时不察，上了大当。

要知道普天之下，并不是只他邓怀柔一人会玩攻心之战！

想到这，她厌弃地将靠在自己身上的骁王一推，任他高大的身躯倒在了铺在地上的毡垫上，站起身来说道：“将殿下抬上马车，快些离开。”

肖青本是做好了血战一番的准备，没想到眼看着邓怀柔发难，却又若无其事地略过，竟是像被洪水猛兽追撵一般，急匆匆地径直先离开了。

再看到殿下不省人事的模样，他立刻板着脸问：“殿下这是怎么了？”他心知尉迟飞燕的身份，心里一直对她抱着十二分的小心。

当听闻飞燕说骁王是中了迷药时，他竟是刷地一下将宝剑架到了飞燕的脖子上，声嘶力竭地喝道：“你胡说！殿下乃是百毒不侵的体质，怎么会中毒？方才究竟是怎么了？殿下究竟是怎么了？”

飞燕被寒芒紧紧地抵住了脖颈，便是细眉微蹙，正要说话的当口，便听到本该昏迷不醒的骁王冷声说道：“肖青，大胆！”

飞燕扭头望去，那骁王正盘腿坐在毡垫之上，一双深眸闪烁着寒星，哪里有半点身中迷药者该有的无力颓唐。

肖青有点傻眼，竟是没有收起架在侧妃脖子上的宝剑，有些瞠目结舌地看着坐起来的骁王。直到那骁王用毒针一般的眼神瞪着他，他才慌忙收起了宝剑，跪倒在地向飞燕请罪道：“肖青该死，以下犯上，还请侧妃降罪责罚！”

飞燕屏息了一下，缓缓地把胸口憋闷的那口气吐了出来，对跪倒在地的肖青道：“肖将军这般的忠心耿耿，以殿下为重，何罪之有？”

然后飞燕朝着骁王福了一礼：“殿下无恙，臣妾就放心了，今日观礼疲累得很，臣妾有些支撑不住，便先回马车上了。”说完竟是不待骁王说话，便径直走出了营帐上了马车。

肖青见骁王并无大碍，心里也是一松，等到飞燕出去了便要起来。骁王站起身来冷着脸道：“给我跪下！待会儿不准骑马，徒步跑回骁骑营！”

肖青闻言顿时傻了眼，那么远的路程当真是要跑死他吗？

且不说肖青的愁肠百转，从金水之畔回来，飞燕回了房内，边换衣服边对宝珠道：“一会儿去给殿下言语一声，我身上来了癸水，还请殿下避一避污秽，今夜便不要来这儿了。”

宝珠小心翼翼地看了飞燕一眼，福了一礼，便转身出去了。

飞燕在侍女的服侍下，卸下了自己头上的扶摇金钗，任凭秀发披散在了背后，披上了轻便的长袍，趿拉着一双缀着兔毛的白绸软鞋，便倒卧在了内室的软榻上，让侍女们都出去了。

她是真的觉得疲累了，经历了上午那唇枪舌剑的阵仗，此时她甚至怀念在街角贩粥，每日敲打着算盘计算着盈余的日子，可惜……终究是回不去了……

倒卧了片刻，正昏昏欲睡，蒙眬之中，飞燕感觉有人拿了被子盖在自己的身上，微微睁开眼一看，骁王英挺的侧脸映入了眼帘，他不知什么时候也倒卧在了自己的身旁。

飞燕本要恹恹闭上眼睛不去管他，可是骁王却伸手轻轻地扳过她的下巴，转头问道：“爱妃竟是还在气着？”

飞燕顺从地侧过脸，半垂着眼睑语道：“有什么可恼的，骁王那般行事也是被情势所迫，飞燕能略尽绵薄之力，只当是本分，幸而没有给骁王添乱，帮了倒忙……”

骁王应该是刚刚沐浴完毕，发丝上水渍未干，披散在了颊边，给他本来有些深邃的五官更增添了一抹野性。

听了飞燕的话，他的长指轻抚着飞燕娇嫩的颊边，沉默了一会儿，道：“小时，阿娘的村里有一个女子，她原本是村口铁匠的妻子，夫妻恩爱，可惜家境贫寒难以维系，便在村口支了个缝补摊子，替村子里老人汉子缝补裁制衣服，赚些贴补的小钱。她的针线活儿倒是精细极了，记得本王那时候因为贪玩裤子划开了一道口子，也不肯让阿娘缝补，便偷偷在钱



罐子里摸了三文钱，去村口的缝补摊子上让那女子缝补。也不知为何，本王到现在都记得她在那条破了的口子上缝了一把弯弯长刀形状的花纹，倒是威风得紧，本王便隔三岔五地划破衣服，后来到底是被阿大揍了一顿，才变得小心了起来，不再摔跤……那时她的小摊生意好极了。”

飞燕听着这晓王小时的事情，心道：竟是小时就这般有心机，当真是个狐狸，那位端木先生倒是教训得甚妙！却不知他突然同自己讲这些干吗？

“不过后来，铁匠因为去邻村揽活，雨天路滑摔落山崖死掉了，那女子迫于生计便改嫁给了村里的一一个酒鬼。从那时起，她缝补的衣服再也不那么精细了，摊子的生意也愈加清冷……本王那时不解，跑去问阿娘，为何她的手艺退步得这般厉害？阿娘叹着气说那女子现在不过是胡混着过活，早就失了兴味，哪里还能绣得那般的精细？”

飞燕听得眉头微皱，抬眼再去看那晓王，那张英挺的脸上没有一丝的笑容，只是紧盯着她说道：“燕儿，你现在可是得过且过，胡混着过活？”

这番往事之中的暗指，她怎么会听不出来，便是咬了咬嘴唇，腾地一下坐了起来。

晓王虽然微笑，可是笑意却是未及眼底：“也便是这个时候瞪起本王来分外有精神。这几日来了淮南，魏总管向你请示了多少事情？可是大多得的不过是一句‘你看着办’，倒好似这里不是你的府宅一般。这淮南府的确是不比京城王府豪派，可是委屈了侧妃，整治起宅院来竟然没有经营个巴掌大的粥摊那般尽心！还是本王比不得那樊景，倒让你存了嫁给酒鬼的委屈？”

飞燕气得拳头都是紧握着，从小到大，当真是没有人这般训斥过她。没想到嫁给了这个无良男子为妾室，已然是尽量伏低做小、低眉顺眼，竟是被这般劈头盖脸地教训了一通，又拿自己跟个寡妇村妇相比，倒是哪里让他不顺心了！

想到这，飞燕那清高的性情便是理智压制不住的了：“殿下不是说得明白，娶个妾室进来便是要暖床吗？怎么今儿个竟是生出了这么多的差事，竟是要管着府上的大小事宜？要不妾身明儿个勤练一练针线女红，也